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的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HANGHAI INTERNATIONAL SHANGHAI GROWTH INVESTMENT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770)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全年業績公告之澄清公告

茲提述 Shanghai International Shanghai Growth Investment Limited (「本公司」) 於二零一二年三月十五日發表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業績公告 (「該全年業績公告」)。除另有指明者外，本澄清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全年業績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司董事會 (「董事會」) 謹此澄清，該全年業績公告第十三頁中「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之第一段，應更正如下：

“本公司將於以下日期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 a) 以釐定出席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二年四月二十六日召開之股東周年大會及於會上投票資格者：由二零一二年四月十九日至二零一二年四月二十六日 (首尾兩日包括在內) 止。為符合出席及投票資格，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最遲需於二零一二年四月十八日下午四時正前送達本公司之過戶處卓佳秘書商務有限公司 (「卓佳」)，以便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 b) 以釐定享有擬派末期股息資格者：由二零一二年五月四日至二零一二年五月七日 (首尾兩日包括在內) 止。為符合享有上述股息之資格，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最遲需於二零一二年五月三日下午四時正前送達卓佳，以便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董事會謹此對所造成的不便致歉。

承董事會命
Shanghai International
Shanghai Growth Investment Limited
公司秘書
梁冠華

香港，二零一二年三月十六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王京博士及吳濱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華民博士、王家泰先生及易永發先生；非執行董事陳志全先生、李天傑先生、曾達夢先生及朱仲群博士。